



2026年度「對外捐款（本地項目）資助」申請表格

1. 機構資料

機構名稱： _____

地 址： _____

聯 絡 人： _____ 職銜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電郵地址： _____

2. 申請計劃名稱（不多於20個字）

3. 計劃簡介（不多於100個字）

4. 計劃性質（請於適當空格內加✓）

福音事工 教育服務 慈惠服務 醫療服務 其他：_____

5. 申請資助金額： _____

6. 活動經費預算 表格如不敷應用，請以附件形式提交。

（詳列收支項目，例如：活動收入、其他資助收入、活動支出、薪酬/津貼、設備等費用。）

	項目	金額	總金額
收入			
支出			

經費預算：\$ _____

7. 有否申請其他資助（如有請註明）： _____



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

THE HONG KONG CHINESE CHRISTIAN CHURCHES UNION

《申請須知》	
申請及審批 時間安排	請於截止日期（2026年7月31日）或之前郵寄或親身交回本聯會總辦事處。 聯會總辦事處地址：九龍聯合道140號 審批結果將於2026年底前以書面通知。
申請資格	申請單位須為本港認可註冊機構，資助項目必須不違反《香港國安法》、《基本法》及本港現行法例。
審批 及 資助原則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) 申請單位每年只限遞交一個申請項目（以2026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計）。2) 同一申請項目，一經撥款，三年內只限撥款一次，鼓勵創新服務。3) 同一申請單位，獲撥款次數累達三次後，暫緩所有申請三年，以達資源公平分配。4) 資助範圍：本港及內地福音、教育、慈惠、醫療等事工有關項目。惟不包括任何基金會性質之機構、物業購置、建築工程與設施、薪酬、獎助學金及個人資助。5) 經審批後之撥款，本聯會可按該筆款項運用之進度分批撥付。6) 項目完成後須提交書面報告，有關捐款不可轉用作其他用途。7) 本聯會保留最終決定權，審批結果不須申述任何理由。
查詢	請致電：2337 41 71（聯絡人：尹佩雯女士）

本機構已細閱上述《申請須知》及清楚明白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保留最終決定權，並聲明以上填報之所有資料屬實無誤。

*董事會主席 / 總負責人簽署：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姓名（正楷）：

（稱謂：

）

職銜：

日期：

機構印章：